



# 香 港 商 船 资 讯

## 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### 《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》（《国际危规》）第 38-16 套修正案

致：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、船长和船级社

#### 概要

本文旨在公布国际海事组织（IMO）决议 MSC.406(96)，并通知有关各方，《国际危规》修正案将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生效。本文取代香港商船资讯编号 4/2015。

1. IMO 海上安全委员会（MSC）在 2016 年 5 月通过决议 MSC.406(96)，对《国际危规》作出修正。有关修正案将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生效，然而缔约国政府可以自愿由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全部或部分修正案。
2. 有关修正案的详情见于海事处网页（<http://www.mardep.gov.hk/sc/msnote/msin.html>）本文的附件。香港注册船舶的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、船长和船级社务须留意上述修正案，并据而行事。
3. 本文取代香港商船资讯编号 4/2015。

海事处航运政策科  
2016 年 11 月 17 日